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5 年度评估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深度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积极开展并持续落实相关工作，现将行动方案 2025 年度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做强主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持服务国家战略，助力农业高质量发展核心功能，聚焦主业，深耕农药，苦练内功，始终把农药研发、生产和销售一体化贯穿于经营管理全过程。2025 年，农化行业深度调整，市场内卷不断加剧，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特别是产品价格继续处于低位徘徊的重大挑战，公司上下顶住压力，攻坚克难，继续保持了进中有为的发展态势，全年共完成销售收入 118.70 亿元，实现归母净利润 12.86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不利局面，把“行非常规之举、谋非常规成效”作为主抓手，顶压前行，奋力攻坚，继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一是销售业绩实现逆势增长。面对市场需求不足、价格持续下降、汇率震荡加剧等多种挑战，公司把市场建设作为重中之重，全力争取市场订单，通过以量补价，经营业绩实现逆势增长。二是项目建设取得新进展。公司统筹调度，全盘谋划，多个项目实现快速推进。其中，葫芦岛项目调试作为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一阶段项目多个产品已达产，提前半年达成“年内投产即盈利”的目标，成为公司业绩支撑新增长极。三是提质增效取得显著成效。为最大限度化解产品低价带来的挑战，公司从生产运营、采购、研发等 11 个方面对降本增效进行全方位部署，继续把原料降耗、能源节支、采购节支作为降本重点，费用管控取得积极成效。同时，公司密切产销衔接，通过加强瓶颈工序改造，强化卓越运营管理，重点品种产能利用率保持

高位，以多产支持多销，有力保障了春耕，以实际行动扛起了农资供保的央企责任。四是 HSE 工作得到新加强。公司始终把 HSE 管理摆在突出位置，认真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等工作要求，扎实推动安全责任落地、本质安全提升、FORUS 体系落地以及安全管理能力提升，扎实开展智慧安全攻坚行动，持续夯实污染攻坚成果，参与制定碳足迹核算团体标准 2 项，完成 3 个产品碳足迹盘查认证，持续提升绿色能源占比。2025 年，子公司江苏优科实现碳中和，获评零碳工厂；辽宁优创、江苏优嘉获评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 A 级企业；辽宁优创获评辽宁省“绿色工厂”。

二、坚持共建共享，积极回馈股东

公司长期重视投资者回报，在全力推动提升经营质量的基础上，结合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规划，统筹好经营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兼顾公司长期发展与投资者短期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使投资者充分享受公司经营发展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秉承积极回报股东的发展理念，增加分红频次，优化分红节奏，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公司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80 元（含税），合计发放现金红利 27,567.12 万元。为进一步做好市值管理工作，加强对投资者的回报，根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实施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0 元（含税），合计发放现金红利 9,729.57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上市 23 年，现金分红 23 次，累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 283,263.87 万元，派息融资比达到 306%。

三、加强创新驱动，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秉持“创新目标国际化、创新课题市场化、创新成果商品化”的研发思路，坚持“研制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战略，继续以“打造最具创新力的中国领先、受人尊敬的农化公司”为目标，进一步加强科技创新，巩固扩大行业领先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把创新驱动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第一动力，充分发挥公司在产品研发和技术改进上的优势，科技创新取得新进展。一是加大推动原始创新，持续加快创制品种商业化进程，1 个创制品种项目完成上市准备，2 个创

制品种获得 ISO 通用名。二是持续推进技术革新，围绕现有产品开展优化调试，降低了生产成本，增强了公司竞争力。三是加强创新体系建设，创成农业农村部杀虫剂智能创制重点实验室，公司反应风险安全中心通过 CNAS 认证，农研公司获批辽宁省企业技术中心、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全年公司共获国内外专利授权 66 件，1 个项目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4 个项目获省级科技进步奖。2025 年，江苏优士、农研公司分别创成江苏省、辽宁省“专精特新”企业。

四、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推动价值实现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公司与投资者间的良性关系，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资本市场长期的认可与支持，推动公司价值的传递与发现。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加强与投资者沟通，累计接待 44 批次、298 人次投资者来访。一是常态化组织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以及独立董事等董事、高管与投资者深入交流，促进市场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充分了解；二是继续举办“走进上市公司”投资者交流活动，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战略，提高公司市场认同度；三是通过投资者咨询热线、官方邮箱、上证 e 互动等方式，增加交流频次，促进公司的价值发现和传播；四是继续在官网开设“投资者关系”专栏，发布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并展示可视化年报，同时设立“新闻中心”专栏，发布行业资讯与公司动态，确保所有投资者平等、及时地获取公司信息，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法规有关要求，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累计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报告 44 份。公司积极贯彻 ESG 发展理念，践行“对客户负责，对员工负责，对股东负责，对社会负责”的经营理念，继续披露了《2024 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多方面展现了公司 ESG 工作取得的多项成果，获得各相关方一致好评。公司 Wind 评级连续两年保持“A”级，并首次获评上海证券报“上证鹰·金质量奖”ESG 奖项。

五、坚持规范运作，优化公司治理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构建了健全、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合理划分党委、董事会、经营层的职责和权限，不断优化各治理主体的权责事项和决策程序，确保责任明确、权限清晰。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制度，规范公司内控体系，合理防范各类经营风险，不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水平，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一是密切跟进最新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取消监事会，完成治理架构调整，加强相关制度培训学习，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二是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召开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强化履职保障，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三是努力抓好公司治理风险防范，推进合规管理体系与审计监督、风险管理、制度建设的有效衔接，强化业法融合，形成管控合力，提高公司依法合规治理水平。

六、聚焦“关键少数”，强化履职担当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独立董事等“关键少数”保持密切沟通，不断提升“关键少数”履职能力，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意识，努力推动提升经营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与控股股东、独立董事等“关键少数”的沟通交流，积极组织11人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项培训，加强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其履职技能和合规意识。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公司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沈阳农研公司和辽宁优创生产基地，对公司加强科技创新、优化建设规划、保持可持续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上市，将激励对象的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充分调动了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激励对象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建立健全管理层与股东风险共担利益共享机制，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

综上，公司2025年均按计划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各项内容。公司将持续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